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交银施罗德-财通租赁 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21年第2期（总第7期）收益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 资产支持证券基本情况

交银施罗德-财通租赁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自2018年4月4日由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设立并开始运作。专项

计划设置优先级和次级两种资产支持证券，基本信息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分配方式	评级	预期年收益率	发行规模 （亿元）	未偿本金余额 （亿元）
149365	财通 01	2018/4/4	2018-7-13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AAA	5.60%	1.28	-
149366	财通 02		2019-1-17	按半年过手付息		5.90%	0.80	-
149367	财通 03		2019-7-12			6.30%	0.94	-
149368	财通 04		2020-1-17			6.50%	0.96	-
149369	财通 05		2020-7-13			6.70%	1.00	-
149370	财通 06		2021-1-15			6.90%	0.90	-
149371	财通 07		2021-7-14			7.00%	1.05	1.05
149372	财通 08		2022-1-15			4.75%	0.88	0.88
149373	财通 09		2022-7-6			4.75%	0.86	0.86
149374	财通 10		2022-10-13			4.75%	0.01	0.01
149375	次级资产支持证券		2022-10-13	-	-	-	0.47	0.47

二、 收益分配计划

根据《计划说明书》约定以及专项计划历史收益分配情况，专项计划的本金分配安排如下：



兑付日期	财通 01	财通 02	财通 03	财通 04	财通 05	财通 06	财通 07	财通 08	财通 09	财通 10	财通次级
2018/07/13	100%	-	-	-	-	-	-	-	-	-	-
2019/01/17	-	100%	-	-	-	-	-	-	-	-	-
2019/07/12	-	-	100%	-	-	-	-	-	-	-	-
2020/01/17	-	-	-	100%	-	-	-	-	-	-	-
2020/07/13	-	-	-	-	100%	-	-	-	-	-	-
2021/01/15	-	-	-	-	-	100%	-	-	-	-	-
2021/07/14	-	-	-	-	-	-	100%	-	-	-	-
2022/01/17	-	-	-	-	-	-	-	100%	-	-	-
2022/07/06	-	-	-	-	-	-	-	-	100%	-	-
2022/10/13	-	-	-	-	-	-	-	-	-	100%	-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三、 本次收益分配方案

本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将于收益分配日 2021 年 07 月 14 日（T 日）将实际分配的资金划付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资金账户（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债权登记日 2021 年 07 月 13 日（T-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公司”）本专项计划持有人名册上登记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可获得相应的收益分配款项。

本次资产支持证券本金和收益的分配安排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收益分配类型	分配本金（元/份）	分配收益（元/份）	持有人份额（份）	分配资金合计（元）	剩余本金面值（元）	剩余本金余额（元）
149371	财通 07	到期兑付	100.00	3.4521	1,050,000.00	108,624,705.00	-	-
149372	财通 08	付息	-	2.3425	880,000.00	2,061,400.00	100.00	88,000,000.00
149373	财通 09	付息	-	2.3425	860,000.00	2,014,550.00	100.00	86,000,000.00
149374	财通 10	付息	-	2.3425	10,000.00	23,425.00	100.00	1,000,000.00

注：上表中“分配资金合计”=（“分配本金”+“分配收益”）*“持有人份额”；“剩余本金余额”=“剩余本金面值”*“持有人份额”

财通 07（代码：149371）本次分配完成后，本金兑付完毕并终止挂牌转让，最后交易日为 2021 年 07 月 09 日，摘牌日为 2021 年 07 月 14 日。

德资产管理
奇缝专用

四、 收益分配方式

资产支持证券进行收益分配的，应当由托管人根据管理人发出的分配指令，将本次分配资金划至中证登上海公司，并由中证登上海公司支付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资金账户，或托管人根据管理人发出的分配指令，将本次分配资金直接支付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五、 关于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所得税的征收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所得税的征收事宜敬请持有人参考中证登上海公司相关业务规则与通知。

六、 管理人联系方式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二期23楼

电话：021-6105 1233

传真：021-6105 5778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02日

